

证券代码：832036

证券简称：康复得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Qingshan Li 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2,23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76%。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2018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发布的《2017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1)
和《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2018年是公司转型发展之年，公司新产品逐步进入市场，其他产品也陆续进入申报阶段，公司需要足

够的现金储备来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实现更大发展。因此，公司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2018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18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继续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

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王芳、方桂

结论性意见：

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

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